

PHILIPS

蓝牙派对音箱

2000 系列

NX200



用户手册

在以下网站上注册产品并获得支持：
www.philips.com/support

目录

1 重要事项	2	8 产品信息	16
安全	2	规格	16
		USB 播放性能信息	17
2 您的派对音箱	4	支持的 MP3 格式	17
产品简介	4	保养	17
包装盒内物品	4		
主机概述	5	9 故障排除	18
基本的播放功能	7	关于蓝牙设备	18
3 使用入门	9	10 注意事项	19
连接	9	合规性	19
连接电源	10	环境保护	19
开启	10	商标注意事项	19
4 从 USB 播放	11		
播放 USB 存储设备中的内容	11		
控制播放	11		
5 通过蓝牙播放音频	12		
连接设备	12		
播放蓝牙设备中的内容	12		
断开设备连接	13		
6 调整声音	14		
调节音量	14		
增强低音	14		
7 其它功能	15		
收听外部设备	15		
打开或关闭装饰灯	15		

1 重要信息

请在使用本产品之前阅读并理解所有说明。因未遵守说明而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帮助和支持

有关广泛的在线支持，请访问
www.philips.com/support：

- 下载用户手册和快速入门指南
- 观看视频教程（仅限于选定的型号）
- 查找常见问题 (FAQ) 的答案
- 通过电子邮件向我们发送问题
- 与支持代表聊天。

请按照网站上的说明选择您的语言，然后输入您的产品型号。

或者，您可以联系所在国家/地区的客户服务。联系之前，请记住产品的型号和序列号。您可在产品的背面或底部找到此信息。

安全

小心触电或发生火灾！

- 在建立或更改任何连接之前，请确保所有设备均已与电源插座断开连接。
- 切勿让本产品及配件与雨或水接触。切勿将液体容器（如花瓶）置于产品旁边。如果有液体溅到本产品表面或内部，请立即断开其电源。请与客户服务联系，对产品进行检查后再使用。
- 切勿将本产品和附件放置在靠近明火或其它热源的地方，包括阳光直射处。
- 切勿将物体插入本产品的通风槽或其它开口。
- 将电源插头或设备耦合器用作断电设备时，该断电设备应可以随时使用。
- 电池（安装的电池组或电池）不得暴露在阳光、火焰等过热的环境中。
- 在雷电天气之前，应断开本产品的电源。
- 断开电源线时，应始终握住插头，而不能拉电缆。

小心短路或起火！

- 在将本产品连接到电源插座上之前，请确保电源电压与产品背面或底部印刷的电压值相匹配。如果电压不同，切勿将产品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小心受伤或损坏本产品！

- 切勿将本产品或任何物体放在电源线或其它电子设备上面。
- 如果在低于 5°C 的温度下运送了本产品，请先拆开产品的包装并等待其温度达到室温，再将其连接至电源插座。
- 本产品的部件可能由玻璃制造。请小心处理，以免受到伤害或造成损坏。

小心过热！

- 有关标识和电源功率，请参阅产品背面或底部的型号铭牌。
- 切勿将本产品安装在封闭的空间内。务必在产品周围留出至少 4 英寸的空间以便通风。确保窗帘或其它物体不会遮挡产品上的通风槽。

小心污染！

- 请勿混合使用电池（旧电池与新电池或碳电池与碱性电池等等）。
- 电池安装不正确会有爆炸危险。只能用相同或相当的型号更换。
- 如果电池电量耗尽或遥控器长时间不用，请取下电池。
- 电池含有化学物质，因此应适当地进行处理。

吞咽电池的危險！

- 产品/遥控器可能包含纽扣式/按钮式电池，容易被吞咽。始终将电池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如不慎吞咽，电池可能导致严重受伤或死亡。摄入后 2 小时内可能发生严重的内部烧伤。
- 如果您怀疑电池不慎被吞咽或位于体内的任何部位，请立即就医。
- 更换电池时，请务必将所有新旧电池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更换电池后，确保电池仓完全紧闭。
- 如果电池仓无法完全紧闭，请不要继续使用产品。放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并联系制造商。



此款 II 类设备具有双重绝缘，不提供保护接地。

爱护产品

只能用微细纤维清洁布清洁本产品。

爱护环境



本产品采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性能材料和组件制造而成。

切勿将本产品与其它生活垃圾一起处理。请自行了解当地关于分类收集电子、电气产品及电池的规定。正确弃置这些产品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体健康造成潜在的负面影响。

本产品所含的电池不能与一般的生活垃圾一同弃置。

请自行了解当地关于分类收集电池的规定。正确弃置电池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潜在的负面影响。关于您所在地区回收中心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www.recycle.philips.com。

- 仅适用于在非热带气候下使用
- 仅适用于海拔2000m以下地区使用。



2 您的派对音箱

感谢您的惠顾，欢迎光临飞利浦！为了您能充分享受飞利浦提供的支持，请在 www.Philips.com/welcome 上注册您的产品。

产品简介

使用本产品，您可以：

- 欣赏来自 USB 存储设备、蓝牙设备和其他外部设备中的音频。

为了使声音更丰富，本产品为您提供以下音效：

- 动态低音增强 (DB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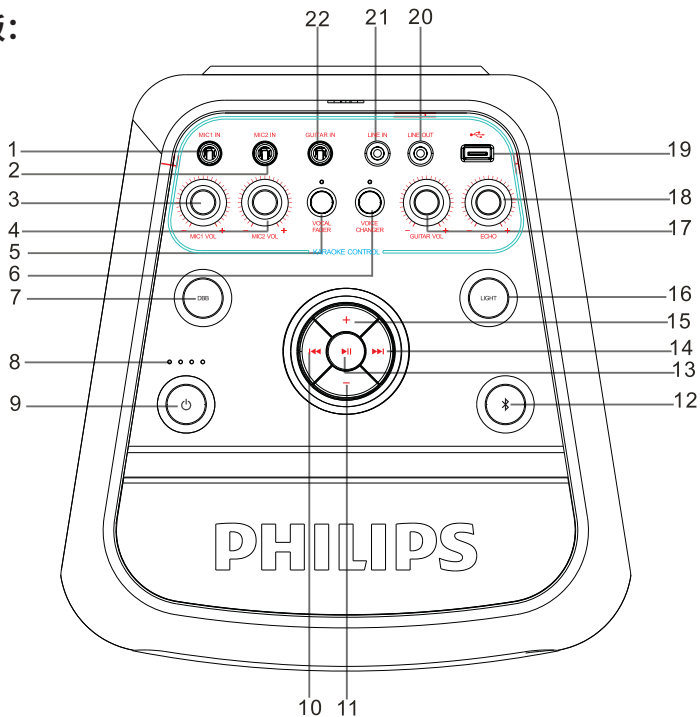
包装盒内物品

检查并识别包装中的物品：

- 主机 x 1
- 简明用户手册
- 交流电源线 x 1

主机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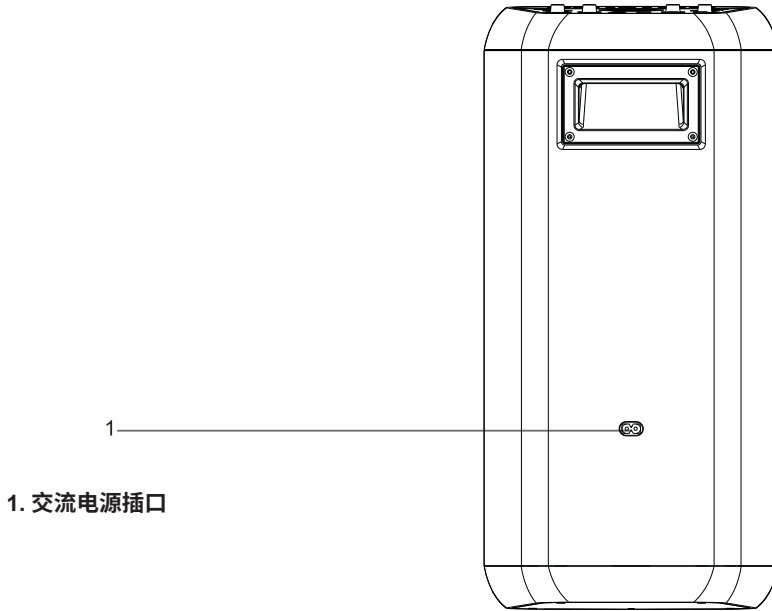
顶面板：



- | | |
|-------------------------|----------------|
| 1. MIC1 输入插口 | 12. 蓝牙 (蓝色指示灯) |
| 2. MIC2 输入插口 | 13. 播放 / 暂停 |
| 3. MIC1 音量旋钮 | 14. 下一首 |
| 4. MIC2 音量旋钮 | 15. 音量 + |
| 5. 人声控制钮 | 16. 灯光 |
| 6. 人声变更钮 | 17. 吉他音量 |
| 7. DBB | 18. 回声 |
| 8. 电池电量指示灯 | 19. USB 插槽 |
| 9. 待机 (红色指示灯)
查看电池电量 | 20. 线路输出 |
| 10. 上一首 | 21. 线路输入 |
| 11. 音量 - | 22. 吉他输入 |

主机概述

后面板：



基本的播放功能

顶面板功能操作

- POWER ON/OFF**

- 长按 3 秒钟可打开 / 关闭设备。开机状态下按一下可查看当前电池电量。
- VOCAL FADER**

- 反复按下可在“人声开”和“人声关”之间切换。
- DBB**

- 反复按下可在“DBB1/DBB2/DBB 关闭”之间切换，以使用不同的 DBB 效果。
- 
- 按下可进入蓝牙模式。
 - 长按可断开蓝牙连接。
- VOICE CHANGER**

- 反复按下可在“人声 1/ 人声 2/ 人声 3/ 人声关闭”之间切换，以使用不同声调。
- LIGHT**

- 反复按下可切换音箱上的 LED 指示灯的不同灯光模式。长按可打开 / 关闭频闪灯。
- 
- 按下可暂时暂停播放；再次按下可恢复播放。
- 
- 按下可跳转至下一首曲目。
- 
- 按下可回到上一首曲目。
- 
- 按下 [音量 +] 可调高音量。
- 
- 按下 [音量 -] 可调低音量。
- MIC VOL**

- 用于卡拉 OK 或发出通知的音量可通过麦克风音量旋钮来调节。
- MIC ECHO**

- 用于卡拉 OK 或发出通知的麦克风回声音量可通过麦克风回声音量旋钮来调节。
- GUITAR VOL**

- 连接的吉他的音量可通过顶面板上的吉他音量控制旋钮来调节。
- MIC IN1/2**

- 外部麦克风可通过麦克风立体声插口来连接，用于演唱卡拉 OK 或发出通知。
- GUITAR SOCKET**

- 顶面板上的吉他插口用于连接吉他。
- USB SLOT**

- USB 存储设备可以连接到顶面板上的 USB 插口以播放 MP3 音乐。

基本的播放功能

麦克风播放

- 将麦克风插入顶面板上的麦克风插口，并使用顶面板上的麦克风音量旋钮将其调节到较低音量水平。
- 将麦克风音量和回声水平调整到您想要的水平。使用顶面板上的麦克风音量旋钮。

现在开始享受卡拉 OK 功能吧！

充电操作

- 使用交流电源线（随附）连接本设备的交流电源输入插口和交流电源插座。充电前最好打开本设备，以显示电池充电状态，充电期间，设备上的当前充电指示灯将会闪烁，若设备上显示四个充电指示灯并保持常亮，则表明电池已充满电。

注意：设备内置充电电池可在关机状态下充电，但设备不会显示充电状态。

查看电池电量

- 音箱具有智能电量检查功能，便于使用。
- 在开机且未充电状态下，按下查看电池电量按钮，设备上的 LED 指示灯将显示当前电池电量。

4 个 LED 指示灯呈白色亮起 = 约 100% 电量

3 个 LED 指示灯呈白色亮起 = 约 75% 电量

2 个 LED 指示灯呈白色亮起 = 约 50% 电量

1 个 LED 指示灯呈白色亮起 = 约 25% 电量（代表需要充电）

3 使用入门

! 注意

- 使用本手册未介绍的控件、调整功能或执行本手册未介绍的步骤可能会带来激光照射的危险或触发其他不安全的操作。

请始终按顺序执行本章中的说明。

如果您需要联系飞利浦公司，请务必提供您的设备型号及序列号。型号及序列号位于设备背面。请将号码写在下方：

型号： _____

序列号： _____

连接

线路输入

本设备具有一个音频输入端子。您可以从外部设备输入模拟立体声音频信号，如 VCD、CD、VCR、MP3 播放器等。使用音频线连接本设备顶面板上的 **LINE IN** 端子，设备将自动切换到**线路输入**模式。

吉他输入连接

您可以直接通过顶面板上的吉他输入接口将吉他连接到这台派对音箱。

使用 6.5 mm(1/4") 的吉他接头连接顶面板上的吉他输入插口，然后便可以使用顶面板上的吉他音量控制旋钮来控制已连接吉他的音量。

连接电源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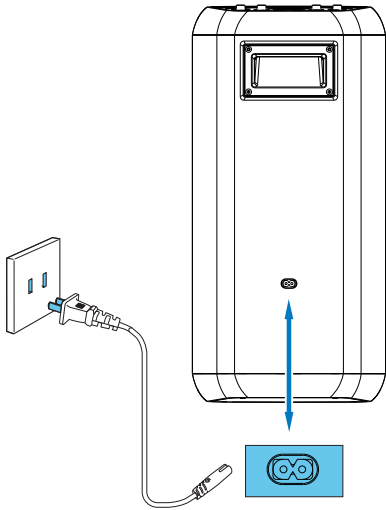
- 存在损坏产品的风险！确保电源电压与产品背面或底部所印的电压一致。
- 存在触电危险！拔下电源线时，务必先将插头从电源插座中拔出。切勿拉扯电源线。

≡ 注

- 连接交流电源之前，确保已经完成所有其它连接。

将交流电源线连接到设备后面板上的交流电输入插口。

然后将交流电源线的另一端插入电源插座。



开启

按 .

↳ 长按 3 秒钟以开启 / 关闭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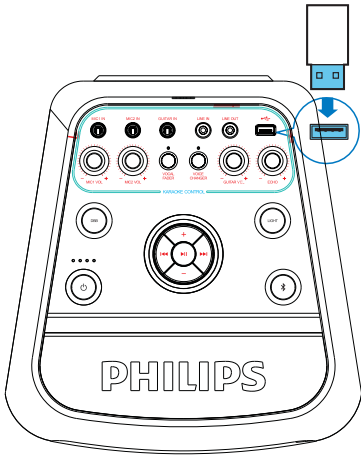
4 从 USB 播放

播放 USB 存储设备中的内容

注

- 确保 USB 设备中包含格式受支持、可播放的音频内容。




- 1 长按 3 秒钟以开启音箱。
- 2 将设备的 USB 插头插入  插口。音箱将自动切换到 USB 播放模式。



- 3 按下  /  以选择音频曲目。
↳ 播放将自动开始。

控制播放

在 USB 模式下，按照下面的说明来控制播放。

按钮	操作
 / 	按下以跳转到上一 / 下一曲目
+ / -	调高 / 调低音量。
	按下以暂停或恢复播放。

5 通过蓝牙播放音频


本产品可通过蓝牙将音乐从蓝牙设备串流到系统。

连接设备

注

- 在将设备与本产品配对之前，请阅读用户手册中关于蓝牙兼容性的内容。
- 本产品最多可存储 8 个已配对设备。第 9 个配对的设备将替换第 1 个。
- 在本产品和蓝牙设备之间的任何障碍物都可能缩小操作距离。请远离任何可能造成干扰的电子设备。
- 本产品与蓝牙设备之间的操作距离约为 10 米（30 英尺）。

手动连接设备


- 1 按下  按钮以选择蓝牙模式。
- 2 在您的蓝牙设备上，启用蓝牙并搜索可配对的蓝牙设备（请参阅该设备的用户手册）。
- 3 选择设备上显示的 [PHILIPS TANX200] 以进行配对。
 - ↳ 连接成功后，蓝牙指示灯将保持常亮。

播放蓝牙设备中的内容

蓝牙连接成功后，即可播放蓝牙设备上的音频内容。

- ↳ 音频会从您的蓝牙设备串流到本产品。

断开设备连接

- 长按  按钮 3 秒钟；
- 停用设备上的蓝牙功能。
- 将设备移动至通信范围以外。

注

- 在连接另一个蓝牙设备之前，请先断开当前设备的连接。

6 调整声音

调节音量

在播放过程中，按下 **+ VOL -** 可调高调或低音量。

增强低音

动态低音增强 (DBB) 设置会为每个 EQ 选择自动生成。您可以手动选择最适合您的收听环境的 DBB 设置。

- 在播放过程中，反复按下 **DBB** 按钮以选择：
 - **DBB 1**
 - **DBB 2**
 - **DBB 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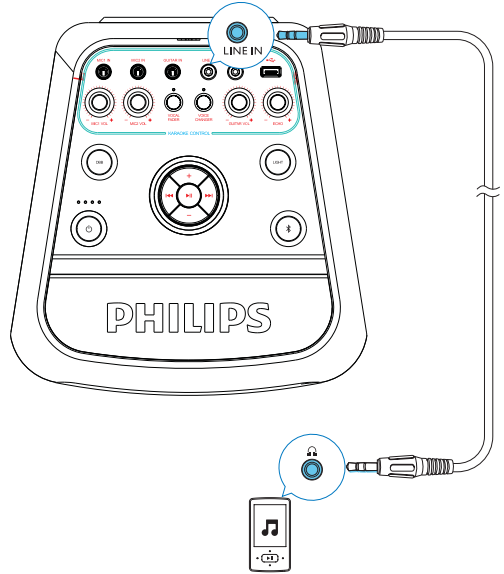
7 其它功能

收听外部设备

借助本产品，您可以收听外部音频设备，如 MP3 播放器中的内容。

播放 MP3 播放器中的内容

- 1 长按 3 秒钟以开启音箱。
- 2 将 3.5 mm 接头的音频输入线缆（不随附）的两端连接至：
 - 产品上的 **LINE IN** 插口。
 - MP3 播放器上的耳机插口。
 - 音箱将自动切换至**线路输入**模式。
- 3 播放 MP3 播放器上的音频（参考其用户手册）。



打开或关闭装饰灯

在开机模式下，反复按下“LIGHT”按钮，以选择音箱灯光颜色或关闭灯光：

在开机模式下，反复按下音箱上的“LIGHT”按钮，在不同 LED 指示灯灯光模式间切换。

在开机模式下，长按以打开 / 关闭频闪灯。

8 产品信息

规格

功放

交流输出功率	最大 80W
电池输出功率	30W
信噪比	≥ 65 dBA
总谐波失真	< 1 %

音箱

音箱阻抗	4 ohm
灵敏度	87 ± 3 dB/m/W

USB

USB 直接版本	2.0 全速
----------	--------

蓝牙

蓝牙版本	V5.0
蓝牙频带	2.4 Ghz ~ 2.48 GHz ISM 波段
蓝牙范围	10 m (自由空间)

电池

电池容量	内置可充电 11.1V 4400 mAh
------	-------------------------

一般信息

交流电源	100-240V~, 50/60 Hz
Eco 待机功耗	≤ 1W

尺寸

- 主机 (W × H × D)	268 × 556 × 285 mm
------------------	--------------------

重量

- 主机	7.7 kg
------	--------

USB 播放性能信息

兼容的 USB 设备：

- USB 闪存 (USB 2.0)
- USB flash 播放器 (USB 2.0)
- 存储卡（需要额外的读卡器才能用于本设备）

支持的格式：

- USB 或内存文件格式 FAT1 2、FAT16、FAT32（扇区大小：512 字节）
- MP3 位速率（数据速率）：32-320 kbps 和可变位速率
- 目录嵌套最多可达 8 层
- 专辑 / 文件夹数量：最多 99
- 曲目 / 标题数量：最多 999
- Unicode UTF8 格式的文件名（最大长度：128 字节）

不支持的格式：

- 空专辑：空专辑是指不包含 MP3 文件的专辑，它不会在屏幕上显示。
- 将跳过不支持的文件格式。例如，Word 文档 (.doc) 或扩展名为 .dlf 的 MP3 文件将被忽略，不会播放。
- AAC、WAV、PCM 音频文件
- WMA 文件

支持的 MP3 格式

- 标题编号上限：999（取决于文档名长度）
- 专辑数上限：64
- 支持的取样频率：32 kHz、44.1 kHz、48 kHz
- 支持的位传输速率：32-320 (kbps)，可变位传输速率

保养

清洗机箱

- 用软布沾上温和的清洗剂溶液进行清洗。请勿使用含有酒精、烈酒、氨或研磨剂的溶液。

9 故障排除

! 注意

- 切勿拆下本设备的外壳。

为保持保修的有效性，切勿尝试自行维修本系统。

如果在使用音箱时遇到问题，请在申请服务之前检查以下事项。如果问题仍然没有解决，请访问飞利浦网站 (www.philips.com/support)。当您联系飞利浦时，请确保您的产品就在附近，并提供型号和序列号。

不能通电

- 确保已正确连接设备的交流电源插头。
- 确保交流电插座正常供电。
- 作为一项节能功能，当曲目播放到末尾且没有执行任何操作时，设备将在 15 分钟后自动切换到待机模式。

无声音或音质很差

- 调节音量。

设备没有反应

- 将交流电源插头拔除后再插入，然后再开启设备。

无法显示 USB 设备中的某些文件

- USB 设备中的文件夹或文件数目超过特定限制。这个现象并非故障。
- 系统不支持这些文件的格式。

系统不支持 USB 设备

- USB 设备与本机不兼容。请试试其他设备。

关于蓝牙设备

联机至具备蓝牙功能的设备时，音频质量不良。

- 蓝牙接收效果不佳。将该设备移近本产品或移开两者间的障碍物。

无法连接设备。

- 未启用该设备的蓝牙功能。如需了解如何启用该功能，请参阅设备的用户手册。
- 本产品已连接其他蓝牙设备。断开设备的连接，然后重试。

配对设备经常连接和断开。

- 蓝牙接收效果不佳。将该设备移近本产品或移开两者间的障碍物。
- 对于某些具有节能功能的设备，蓝牙连接可能会自动关闭。这并不表示本产品有任何故障。

10 注意事项

如果用户未经**飞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明确许可而擅自对此设备进行更改或修改，则可能导致其无权操作此设备。

合规性



特此声明，**飞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声明该产品符合 **2014/53/EU** 指令的基本要求及其他相关条款。您可以在 www.philips.com/support 上找到符合性声明。

环境保护

旧产品和电池的处理



本产品采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性能材料和组件设计和制造。



产品上的该符号表示产品符合欧盟指令 **2012/19/EU**。



此符号表示本产品含有符合欧洲指令 **2013/56/EU** 的电池，不能与普通生活垃圾一起处理。

请自行了解当地针对电子、电器产品及电池的分门别类的收集制度。请遵循当地规章制度，不要将本产品和电池与普通生活

垃圾一同弃置。正确弃置旧产品和电池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负面影响。

拆卸后可弃的电池

要拆卸后可弃的电池，请参阅电池安装部分。

环境信息

已省去所有不必要的包装。我们努力使包装易于分为三种材料：纸板（盒）、泡沫塑料（缓冲物）和聚乙烯（袋、保护性泡沫片）。

您的系统包含可回收利用的材料（如果由专业公司拆卸）。请遵守当地有关包装材料、废电池和旧设备的处理的规定。

商标注意事项



Bluetooth® 字样和徽标均为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的注册商标，**飞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对这些字样和徽标的任何使用均已获得许可。其他商标和商号均属于各自的所有者。



本产品为 II 类设备，双重绝缘，不提供安全接地线。

 **请尊重版权**

进行受版权保护材料（包括计算机程序、文件、广播和录音）的未授权复制可能会侵犯版权并构成犯罪。不得将此设备用于这些目的。



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飞利浦和飞利浦盾牌徽标是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的注册商标，许可后方可使用。本产品由飞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或其附属公司制造及销售，飞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是本产品的担保人。

